

买了账号无法登录 刚付完钱就被拉黑……

游戏账号交易：小心馅饼变陷阱

□法治报记者 徐荔

网络游戏兴起后，各类游戏账号、装备也成了明码标价的商品，许多玩家为了一个心仪账号或稀有装备不惜一掷千金。也有一些网游玩家不断提升游戏账号等级，当成为“高手”后，就把账号挂出去交易。还有些人，他们利用游戏账号、装备买卖设置骗局，虽然游戏角色和装备是虚拟的，但坑走的钱却是实实在在的，而且其中的过程和手段各有猫腻，满满都是套路……近期，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检察院就承办了两起与游戏账号买卖有关的案件。



资料图片

案例一>>>

游戏账号无法登录 竟是原主人偷偷“找回”

买卖交易一般都是钱货两讫，东西卖给了买家，卖家自然就不再拥有这件物品的所有权了，但让王先生没有想到的是，自己花了几千元买的游戏账号竟然使用了一个月就无法登录了。究其原因，不是账号违规或被游戏方屏蔽，而是账号的原主人悄悄把账号拿回去了。这算怎么回事？事情要从2018年说起。

新购账号突然无法登录

王先生是一款网络游戏的爱好者，2018年10月，王先生在某游戏交易平台浏览游戏账号、装备交易信息时看中了一个游戏账号，当天就与卖家沟通，并通过平台下单支付了6000多元购买了这个账号。之后，王先生就开始正式使用这个游戏账号，并陆续充值了1.3万余元购买游戏内的“钻石”道具。

然而，使用购买来的游戏账号还不到一个月，王先生就发现没有办法登录了。王先生询问了游戏交易平台和游戏所属公司的客服后得知，游戏账号被原来的主人要回去了。王先生觉得非常莫名，自己付

了钱买了账号，怎么还能被拿回去？而且王先生充值购买的“钻石”道具还没有使用完，考虑游戏充值比例、充值返送等情况，王先生无法使用的道具折算成人民币大约有1.1万余元。为了要回自己买下的账号，王先生向警方报了案。

经过调查，王先生的游戏账号是从李先生手上买的，但李先生不是游戏账号的原主人，他是“二转手”，游戏账号的原主人是汪某。李先生是在2018年9月通过游戏交易平台花6000余元买下了汪某挂售的这个游戏账号。为了证实自己的话，李先生将自己与汪某的交易记录提供给了王先生。

偷偷找回账号构成盗窃罪

汪某怎么能出尔反尔，他又是怎么把游戏账号找回去的？今年4月，汪某被警方抓获。

到案后汪某交代，他有一个QQ号已经注册约20年了，一直是他自己在使用，他正是用这个QQ号绑定注册了涉案游戏账号，每次玩游戏都要通过登录QQ账号获得游戏授权。2018年9月，汪某不想再玩这个游戏了，就想把游戏账号卖了。

汪某称，这个游戏账号花费了他多年的心血、精力和不少金钱，角色装备等也都不错，所以在某游戏交易平台上，他准备以1万元的价格出售游戏账号。不久，就有买家来咨询商谈交易，并最终与汪某以6000余元的价格成交。

“我们是通过游戏交易平台交易的，对方把钱打给交易平台，钱款冻结两个星期后再打给我，我再去提现。”汪某回忆。

虽然汪某交易的是游戏账号，但因为游戏账号是用QQ号绑定的，所以实际卖的就是QQ号。账号出售1个多月后，汪

某觉得不方便，自己还是要继续使用原来的QQ号，于是便通过向QQ官方网站提交身份信息、手机号等手续成功找回了已经卖掉的QQ号。

“我拿回号码后就修改了登录密码，也没告诉游戏交易平台，更没有通知买家。”汪某表示，拿回账号后没有登陆过游戏，只使用过QQ和关联邮箱。

那么，作为游戏账号的原主人，汪某卖出账号后又“找回”的行为触犯了什么法律规定？承办此案的闵行区检察院检察官认为，汪某以非法占有为目的，秘密窃取他人财物，数额较大，其行为已触犯刑法第二百六十四条，涉嫌盗窃罪。考虑到汪某到案后能如实供述罪行，根据刑法第六十七条第三款之规定，可以从轻处罚。且案发后，汪某的家属向王先生赔偿了相关损失，并取得王先生的谅解。

今年7月，闵行区法院审理该案后，以盗窃罪判处汪某有期徒刑一年，缓刑一年，并处罚金5000元。

案例二>>>

谎称有合适账号可卖 收到钱后果断“拉黑”

因为自己曾经被骗过，所以就如法炮制骗别人。犯罪嫌疑人段某的行骗理由让人啼笑皆非。而段某用来骗人的工具不是别的，正是游戏账号。明明没有别人需要的游戏账号，却伙同他人编造谎言，以几千元的价格进行买卖，并收取所谓的游戏体验“押金”……段某和同伙拙劣的谎言很快就被戳破。

账号没见着影就被“拉黑”

今年1月初，平时喜欢玩网络游戏的徐先生收到一个游戏交易群“客服”发来的QQ消息，对方开门见山地询问徐先生是否有买卖游戏账号的需要。正巧，徐先生想要买账号，便与对方谈妥价格购买一个格斗过关类游戏的账号。

徐先生两次根据对方提供的支付宝账号转账都不成功，最后按照对方发来的银行卡账号才终于将4800元汇给了对方。

“当时对方让我验证账号是不是好用，因

为我在工作没有时间，所以没有马上测试。”徐先生回忆，当天晚上下班后，他回到家中通过QQ联系了“客服”表示想要登录游戏账号，“他说验号要先付1000元押金，我还是转到之前那个银行账户，我就转了1000元。”然而，付了钱的徐先生却没有等到对方发来的游戏登录信息，反而发现自己被“拉黑”了。

徐先生随即报警。警方根据相关线索锁定了犯罪嫌疑人段某和莫某（在逃），并于今年5月在一家网吧内抓获了段某。

虚构交易还“甩锅”给同伙

对于欺骗徐先生的行为，段某一开始承认是自己和莫某一起实施的，而后却把“锅”甩给了莫某。

段某称，自己是2018年底在网吧认识莫某的，他俩经常在一起上网打游戏。段某因为一直玩游戏不工作，身上没什么钱，就想把在玩的游戏账号卖了。通过搜索游戏交易QQ群，段某加入了一个交易群。很快，就有人与段某联系，询问他卖号事宜，并估价1200元买段某的游戏账号。

“他们要我把游戏账号信息发给他们，说是第二天就能把钱打给我，我看他们是有担保的就相信了，但是没想到对方没给我钱就把我删除了。”段某称，自己被骗后就把这件事告诉了莫某，“我们觉得钱没赚到，能卖的游戏账号也没了，不如我们也学这个方法去骗别人，赚点钱。”

不过，因为当时临近过年，段某和莫某都要回老家，所以就没有实施这一计划。2019年春节后，段某老实地找了份工作，然而大约半年左右，段某就不想上班了，开始混迹网吧。在网吧，段某又遇到了莫某。

“我在网吧玩了几个月，把之前打工赚的钱都用完了，我就想用之前和莫某想到的

方法骗点钱。我们开始讨论怎么通过骗别人买卖游戏账号赚钱。”段某交代，两人打定主意后，实施过3次计划，前两次都没有成功，而第三次就是骗徐先生。

据段某供述，去年12月，莫某用一个新买的QQ号加入了一个游戏账号交易QQ群。今年1月初，莫某在群里看到有人想买游戏账号，就主动添加对方QQ私聊，询问对方想买什么账号。对方发了一张想要买的账号截图，莫某表示可以，还让对方付款，说收到钱后晚上给他游戏账号。晚上，莫某又让对方付了1000元保证金，收到钱后，莫某就把对方拉黑了。这位买家就是徐先生。

段某称，一开始是他提供的支付宝账号，但转账不成功，莫某就用自己的银行卡账户收了钱款，之后又把钱都转给了段某，“因为他怕银行卡被冻结，就把钱转给我了。”而骗到的钱，段某和莫某瓜分了。

承办此案的闵行区检察院检察官认为，段某到案后供述的内容有所变化，有避重就轻的倾向，而根据相关证据及段某的供述，检察官认为段某的行为已触犯刑法第二百六十六条，涉嫌诈骗罪。

近日，闵行区检察院已对段某提起公诉。